

附件 2

海南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

学校_____ 年级_____ 班级_____ 学籍号_____

院（系）_____ 专业_____

学生基本情况	姓名		性别		民族		身份证号	
	在校期间月平均生活费用：_____元/月。						学生手机号码	
	户籍地址	_____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_____市_____县（区）_____镇（街道） _____村（居委会）_____庄（小区）_____（门牌号）						
	家庭住址	_____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_____市_____县（区）_____镇（街道） _____村（居委会）_____庄（小区）_____（门牌号）						
家庭成员情况 (共同生活人员)	家庭人口数						家长手机号码	
	与学生关系	姓名	年龄	工作（学习）单位			个人年收入(元)	健康状况
家庭经济困难类型 (可附相关材料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因自然灾害致贫（遭受自然灾害）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因突发意外致贫（遭受突发意外事件）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因病致贫（家庭主要成员长期患重病）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因劳动能力弱致贫（家庭成员因残疾、年迈等原因导致劳动能力弱）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因负担较重致贫（家庭因赡养老人、抚养子女、教育支出等原因导致负担较重）		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因低收入致贫（家庭收入较低）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原因导致家庭经济困难			

影响家庭经济状况有关信息	家庭主要收入来源：_____。		
	家庭人均年收入：_____元。		
	家庭遭受自然灾害情况：_____。		
	家庭遭受突发意外事件：_____。		
	家庭成员因残疾、年迈而劳动能力弱情况：_____。		
	家庭成员失业情况：_____。		
	家庭欠债情况：_____。		
其他情况：_____。			
个人承诺	本人承诺以上所填写资料真实，并同意授权民政等相关部门对所填资料进行查询、核对，如有虚假，愿承担相应责任。		
	承诺人（ 年龄不满 18 周岁的学生由其家长或监护人承诺 ）签名：_____		
_____年 月 日			
家庭经济困难认定情况	班级评议意见	认定结果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殊困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般困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困难	
		评议小组组长签名：_____	
	认定小组意见	经评议小组推荐，本认定工作组认真审核后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评议小组意见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评议小组意见，调整为：_____。	学校学生资助管理机构意见
	认定工作组组长签名：_____		（加盖公章） 资助机构负责人签名：_____
	_____年 月 日		_____年 月 日
学生资助工作领导小组审批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。		
	_____年 月 日		
	（加盖公章）		

填表说明：

1. 本表是学生在申请家庭经济困难认定时必须提交的证明材料，学生（监护人）要如实填写，并对填写内容真实性负责。
2. 本表可复印，各市县和省属学校可根据认定流程对本表进行修改。
3. 家庭成员“健康状况”主要填写是否患重大疾病，是否残疾及等级。
4. “班级评议意见”栏要具体说明导致家庭贫困的原因。